

藥物製造業藥商許可執照遺失污損補換發申辦需知

+ 更新日期：	2018/12/01
+ 作業流程：	一、填寫彰化縣藥商機構申請表。 二、送件至衛生局。 三、審查結果符合後，發函通知領照。
+ 受理時間：	上班時間(AM8：00~12：00，PM13：30~17：30)
+ 申請資格：	遺失汙損補換發藥物製造業藥商許可執照
+ 應備證件：	一、「彰化縣藥商機構申請表」1份。 二、代表/負責人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1份。 三、遺失補換發 (一) 遺失：遺失切結書 (二) 補換發：製造業藥商許可執照正本。 四、檢附文件需蓋機構商號章、代表/負責人私章，表示影本與正本相符。
+ 費用：	藥物製造業使用執造規費新臺幣壹仟元整
+ 服務單位：	藥政暨物質濫用防制科
+ 服務電話：	7115141 分機 5401、5402、5403、5405、5406
+ 服務傳真：	7116508
+ 處理天數：	審查結果符合且收件後7個工作天
+ 附件下載：	請至本層申請表及參考文件下載
+ 備註：	

